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5月30日以电子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6月5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参加董事5人，实际参加董事5人，本次会议由刘萍董事主持，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会议以书面投票表决方式审议并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

同意选举刘萍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董事长，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二）以5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选举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选举如下人员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发展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具体组成如下：

1、战略发展委员会：非独立董事刘萍先生(主任委员)、非独立董事任琥先生、非独立董事刘文魁先生、独立董事龚艳女士、独立董事陈文彬先生；

2、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龚艳女士(主任委员)、独立董事陈文彬先生、非独立董事刘文魁先生；

3、提名委员会：独立董事陈文彬先生(主任委员)、独立董事龚艳女士、非独立董事刘萍先生；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独立董事龚艳女士(主任委员)、独立董事陈文彬先生、非独立董事刘萍先生。

以上各专门委员会委员的简历详见 2018 年 5 月 16 日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三）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刘萍先生为公司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对聘任刘萍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发表了同意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刘萍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四）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

同意聘任任琥先生、莫珊洁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对聘任任琥先生、莫珊洁女士为公司副总经理发表了同意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任琥先生、莫珊洁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五）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同意聘任莫珊洁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对聘任莫珊洁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发表了同意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莫珊洁女士简历详见附件。

（六）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的议案》

同意聘任邓建峰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任期三年，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四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独立董事对聘任邓建峰先生为公司财务负责人发表了同意意见，《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全文刊登于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邓建峰先生简历详见附件。

（七）以 5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续办人民币 16500 万元流动资金贷款额度的议案》

公司在建设银行的流动资金贷款额度合同到期，现同意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续办金额为人民币 16500 万元的流动资金贷款额度，期限一年，可循环使用。公司控股股东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此贷款作责任担保，公司法定代表人刘萍先生个人无偿为此项贷款承担连带责任保证。

特此公告。

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6 月 5 日

附件：相关高级管理人员简历

1、董事长兼总经理刘萍简历

刘萍，男，196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中南大学冶金科学与工程学院，工学博士。曾任深圳市新追求公司部门经理，深圳典邦柔性电路有限公司及深圳丹邦柔性覆合铜板有限公司总经理。2001 年起创办本公司，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及研发中心主任。兼任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广东丹邦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深圳典邦科技有限公司、广东东邦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光明新区丹邦科技有限公司董事长、第比尔国际（香港）有限公司董事。2009 年被深圳市政府认定为深圳市地方级高层次专业人才。

刘萍先生通过深圳丹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153,598,000 股股份，为公司实际控制人，和公司股东深圳市丹依科技有限公司主要股东、公司董事刘文魁为叔侄关系，除此之外，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2015 年刘萍先生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除上述处罚外，刘萍先生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刘萍先生是公司核心人员，对公司的经营管理起到举足轻重的作用，选举及聘任其为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不会影响公司的规范运作。通过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2、副总经理任琥简历

任琥，男，1967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安冶金建筑学院，大学本科。曾任欧姆龙集团中国总公司采购部部长、管理部长，2012 年加入本公司任市场销售总监、公司监事，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任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通过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3、副总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莫珊洁简历

莫珊洁，女，197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深圳丹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市场部主管、总经办主任，2013年8月起至今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莫珊洁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莫珊洁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通过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4、财务负责人邓建峰简历

邓建峰，男，196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湖南理工学院，大专学历，会计师。曾任岳阳粮食包装总厂财务副科长、番禺卡西欧电子厂财务部成本经理、岳阳虹如电讯工程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岳阳天力电磁设备有限公司财务经理、湖南岳磁高新科技有限公司财务经理及财务总监、广东东邦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长。

邓建峰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实际控制人及持有公司百分之五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情形。通过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